



永嘉县人民政府

关于公布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通知

永政征补〔2023〕10-11号

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》（永征补〔2023〕10-11号）已经本机关确定，现予以公布。

本方案公告自2023年10月13日公布以来，共收到反馈意见0条，申请听证人数0人。

另北城街道路口东山村村界调整，且在公告期间内，有使用权人向北城街道办事处申请办理补偿登记，土地现状调查和公示结果以补偿登记成果为准，现确认本方案并进行实施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
2023年12月28日

- 附件：1.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（永征补〔2023〕10-11号）
2. 项目土地所有权调查表
3. 集体土地使用权调查表
4.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调查表
5. 土地勘测定界表
6. 勘测定界图